

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

發文字號：宜選二字第 11332500141 號



主旨：公告宜蘭縣第 22 屆三星鄉人和村村長補選選舉人名冊公開閱覽時間及地點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22 條、第 38 條第 1 項第 3 款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、第 22 條第 4 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宜蘭縣第 22 屆三星鄉人和村村長補選訂於 113 年 3 月 30 日舉行投票，選舉人名冊公開閱覽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- (一) 閱覽時間：113 年 3 月 12 日起至 113 年 3 月 14 日止，計 3 日。每日上午 8 時至 12 時、下午 1 時至 5 時。
 - (二) 閱覽地點：宜蘭縣三星鄉公所。
- 二、請各選舉人於上述期間，持憑國民身分證前往查閱，如發現錯誤或遺漏時，應於閱覽期間內向公所申請更正或補列，逾期不予受理，選舉人名冊經公告期滿後即為確定，投票日不再辦理更正或補列。
- 三、選舉人名冊之查閱範圍，以本人及其戶內人員為限，並不得抄錄、影印、攝影或錄音。

主任委員 吳志宏